

本书是国家语委“十三五”科研规划2016年度一般项目“窗口行业从业人员语言能力建设研究”（YB135-3）阶段性研究成果、中国刑事警察学院2015年博士科研启动金项目阶段性研究成果

电信诈骗 话语模式解读

崔蒙 欧阳国亮 胡彦斌◎编著



DIANXIN ZHAPIAN
HUAYU MOSHI JIEDU

新华出版社

本书是国家语委“十三五”科研规划2016年度一般项目“窗口行业从业人员语言能力问题研究”（YB135-3）阶段性研究成果、中国刑事警察学院2015年博士科研启动金项目阶段性研究成果

电信诈骗 话语模式解读

崔蒙 欧阳国亮 胡彦斌〇编著



DIANXIN ZHAPIAN
HUAYU MOSHI JIEDU



新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电信诈骗话语模式解读 / 崔蒙, 欧阳国亮, 胡彦斌编著.

——北京：新华出版社，2018.5

ISBN 978-7-5166-4159-0

I. ①电… II. ①崔… ②欧… ③胡… III. ①电信－诈骗－研究－中国

IV. ①D924.33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102597号

电信诈骗话语模式解读

编 著：崔 蒙 欧阳国亮 胡彦斌

责任编辑：雒 悅

责任校对：刘保利

责任印制：廖成华

封面设计：臻美书装

出版发行：新华出版社

地 址：北京石景山区京原路8号 邮 编：100040

网 址：<http://www.xinhuapub.com>

经 销：新华书店、新华出版社天猫旗舰店、京东旗舰店及各大网店

购书热线：010—63077122 中国新闻书店购书热线：010—63072012

照 排：臻美书装

印 刷：三河市君旺印务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150mm×230mm 1/20

印 张：11.7 字 数：110千字

版 次：2018年8月第一版 印 次：2018年8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166-4159-0

定 价：30.00元

版权专有，侵权必究。如有质量问题，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010—63077101



目 录

CONTENTS

电信诈骗概述.....	1
电信诈骗背后的语言知识.....	31
常见电信诈骗案例的话语模式分析.....	65
案例一 “猜猜我是谁”	67
案例二 “我是黑社会”	84
案例三 “你有一笔奖学金”	94
案例四 “恭喜您获得本栏目一等奖”	103
案例五 “在忙什么呢？快点开看看吧！”	111
案例六 “免费给您办张高额信用卡”	121
案例七 “你卷入了一起贩毒案”	130



案例八 “您乘坐的航班因故取消”	139
案例九 “您的订单异常，请您申请退款”	149
案例十 “请你把钱存入安全账户”	159
案例十一 “你购买了一笔基金”	169
案例十二 “给你推荐一只股票，不涨不要钱”	177
案例十三 “你有个邮政包裹，请联系我们领取”	184
案例十四 “我们是公安局的，你家 × × 被抓了”	191
国外电信诈骗现状与打击防范	201
结语	227

电信诈骗概述



电信诈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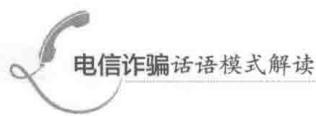
话语模式解读



一、电信诈骗的概念与现状

提起“电信诈骗”，相信所有人们对这个名词都并不陌生，也都能列举出一两种较为常见的电信诈骗的方法和手段。但是如果说到“电信诈骗”犯罪，也许就并不是所有人都能对它的概念和发展现状有足够的了解和认识。

其实，一般所说的“电信诈骗”是“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的简称。在这种犯罪中，犯罪分子一般利用电话、短信等通信手段和互联网作为媒介，通过虚假信息实施诈骗。电信诈骗的犯罪形式和手段十分多样，有中奖、退费、机票改签、冒充公检法机关工作人员等等，但其核心都是犯罪分子利用虚假的信息设置骗局，要求受害人转账或汇款，通过远程方式骗取资金。电信诈骗犯罪的最大



特点是在整个犯罪实施过程中，犯罪分子并没有与受害人进行直接接触，而是利用通信手段精心编织谎言和陷阱诱使受害人上当受骗、落入圈套；此外，电信诈骗犯罪案件中，受害人也没有体现出显著而同一的特点，而是来自非特定人群，具有随机性。

近年来，电信诈骗这种犯罪形式在我国呈现出一种高发态势，甚至可以说是愈演愈烈，十分猖獗。和其他犯罪形式相比，电信诈骗犯罪不仅发案率十分频繁，受害金额数量巨大，受害群众的地域范围和社会阶层也相当广泛。电信诈骗犯罪给人民群众财产安全带来极大的威胁，在社会上造成了极为恶劣的影响。2016年夏天，我国多地连续发生了三起学生遭受电信诈骗的案件：山东省临沂市的徐某刚刚高考录取，被犯罪分子冒充教育和财政部门的工作人员骗走学费，徐某遭受精神打击，伤心欲绝之下心脏骤停，不幸离世。山东省的大学生宋某，遭遇电信诈骗后于家中猝死。广东省高考录取的蔡某，被犯罪分子骗走学费和生活费后自杀，留下的遗书中写到“无颜面对父母”。三名受害人都是正值青春花季的少年少女，他们的死亡引发了全社会对电信诈骗犯罪的声讨和关注。



从发案数量上看，我国电信诈骗的案件数量基本以每年 20% 到 30% 的增长率迅猛增加。仅在 2015 年，我国公安机关对电信诈骗案件的立案数就共计高达近 60 万起，平均下来，相当于一年中每天仅电信诈骗案件的立案数就有 1600 余起。除了案件数量增加极为迅速之外，电信诈骗案件涉及的受害金额更是以惊人的数额增加。根据统计数据显示，2008 年，北京、上海、广东和福建四个省市的电信诈骗案件受害金额共计为 6 亿元，而仅仅相隔一年之后，在 2009 年仅北京一市的受害金额就已经达到 3 亿元，到了 2015 年，电信诈骗犯罪在我国范围内造成的经济损失总额竟高达 200 多亿元。

电信网络诈骗案件的高发不仅严重影响了社会的正常经济、生活秩序，也严重威胁着人民群众的财产安全，甚至还会影响受害人的生命安全，给人民群众带来了巨大损失。

二、电信诈骗的发展历史

目前，电信诈骗犯罪在我国社会呈现出一种持续高发的态势，也有一些群众对这种犯罪形式的发展过程产



生了一丝困惑：好像之前并没有听说过多少电信诈骗的案例，可是似乎就在一夜之间，电信诈骗就在全国各地都发生了，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呢？要回答这个问题，我们有必要对我国电信诈骗犯罪的发展历史做一个简单的回顾和梳理。

在我国，电信诈骗最早出现在 20 世纪 90 年代的台湾，而且从一开始就采取了团伙作案的形式。在起初阶段，台湾地区的电信诈骗团伙一般使用彩票中奖作为行骗手段，他们拨打受害人的电话，通知受害人已经中奖，之后要求受害人先支付一定的税金或押金等才可以领取高额奖金，通过这种方式骗取受害人的钱财。后来，台湾地区黑社会、帮派的绑架案件频发，电信诈骗团伙又利用这样的社会背景，给受害人打电话，假称绑架了其子女、亲属，通过索要赎金的方式实施诈骗。此后，冒充政府公安机关工作人员、退费等各种常见的电信诈骗手段也都在台湾地区出现，电信诈骗案件也越来越多。

而犯罪分子不仅想方设法地逃避台湾警方的打击，诈骗手段更是层出不穷，一时间，台湾地区电信诈骗犯罪案件频发、十分猖獗，甚至被称为“诈骗之岛”，严重影响地区经济和形象。面对日益猖獗的电信诈骗犯罪，



台湾民众的反应越发强烈，反对诈骗、呼吁打击的呼声也越来越高。因此，台湾警方不断加大投入，也增加了对电信诈骗犯罪的打击力度。台湾警方开设了防诈骗咨询热线，也建立了反诈骗综合信息平台，全面提升了对电信诈骗犯罪的打击力度，台湾民众对电信诈骗的防范意识也有了大幅度的提升。

在这样的情况下，诈骗团伙在台湾岛内的活动空间被大幅度挤压，台湾地区的电信诈骗犯罪率有所下降。但是，诈骗团伙又将犯罪的目光投向了大陆。进入 21 世纪以后，我国大陆和台湾之间的联系开始增多，通信交往也日趋频繁。为了方便两岸之间的通信交流，台湾地区的移动通信公司开始在福建搭设信号塔。但同时，这项为两岸沟通提供便利的举措却也给诈骗团伙提供了可乘之机。为了逃避台湾警方的打击，诈骗团伙将其开设所谓的“公司”转移到福建，远程向台湾地区实施诈骗。最初，台湾地区诈骗团伙将活动基地转移到福建、广东等沿海地区，并且开始在当地招募人手，形成了以台湾籍犯罪分子为核心的新的诈骗团伙，并且逐渐开始在这些地区实施诈骗，福建和广东等沿海地区也因此形成了如福建安溪、海南儋州、广东电白等几个电信诈骗案件



高发区。

后来，电信诈骗犯罪渐渐从沿海地区城市向内陆的大中型城市扩散，因为有别于以往的诈骗案件，曾一度被称为“新型诈骗”，而随着这类犯罪在全国各地的扩散，现在电信诈骗犯罪已经发展为我国侵财类案件中最主要的犯罪形式之一。

三、电信诈骗的成因

了解过电信诈骗犯罪在我国的发展历史之后，我们难免会产生这样的疑问：电信诈骗为什么会在我国产生？又为什么会发展得如此迅速呢？实际上，作为一种犯罪形式，电信诈骗的产生和发展受到我国社会发展和其他多种社会要素的影响，与社会生活、社会状态之间都存在着密不可分的联系。接下来，我们将以犯罪学、社会学等几个学科的理论为依据，对电信诈骗犯罪的产生和发展原因进行分析，并将其总结为以下几个方面：

（一）我国社会的转型与变化

我们应该首先认识到，犯罪是人类社会的产物，也是



社会生活中一个特殊的部分。可以说，在人类社会的形成之初就有犯罪的存在。就如同光与影之间的关系，不可分割、共同存在，犯罪与文明正可称得上是人类社会的阴影与光明，在人类社会中相伴而生，共同发展。

犯罪和社会之间的关系是复杂而微妙的，二者之间相互作用、相互影响。从犯罪对社会的影响看，作为一种特殊的社会现象，犯罪直接威胁人类社会正常的生活秩序，影响社会成员的生存与安全需求。根据美国心理学家马斯洛对人类需要的划分，人类的需要可分为五个层次：生理需要、安全需要、社会交往需要、尊重需要和自我实现需要。这五个需要是由低到高排列的。其中，生理需要和安全需要虽然都属于低级别的需要，但同时也是人类最基本的需要。而犯罪恰恰会对这两个人类最基本的需要造成恶劣的影响，甚至影响到三个中高级别的需要，从而对社会成员产生影响，进而影响到社会的稳定与发展。反过来看，社会对犯罪也存在一定的影响和作用。犯罪是一种特殊的社会现象，必然会受到社会大环境、发展阶段和社会整体状况的影响。社会的这几方面因素对犯罪发生率、犯罪类型、犯罪手段等都会有很大的影响。另外，家庭、学校等社会的组成要素也会



对犯罪现象产生不同程度的影响。另外，我们还要注意到，当一个社会出于相对变化的阶段中，其犯罪现象也会随着社会的发展变化而变化。因此，在认识到犯罪与社会之间的相互关系之后，我们还应该以动态的眼光来看待犯罪的发展变化。

目前，我国社会正处于转型阶段，从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转变，从农业社会向工业社会转变，从封闭型社会向开放型社会转变。在社会转型过程中，我国的社会生产力、社会经济和社会结构都发生着巨大的变化。城镇化建设的迅速推进下，农村人口大量进入城市，打破了我国原有的城乡二元结构。公路、铁路的广泛建设也增加了我国各地之间的交通便利，破除了原有的地区封闭性。社会产业结构也在不断调整，逐渐从比较低级的形式向相对高级的形式转变。综合来看，我国社会的转型和变化具有以下几个特点：首先是范围广，改革和变化在社会上全面铺开，社会生产生活的方方面面都在发生变化；其次是速度快，我国社会的发展变化在短短几十年的时间里实现，其速度之快在世界范围内也是首屈一指的；最后是程度深，几十年间，我国社会可以说实现了翻天覆地的变化，这样的变化程度也是相当惊人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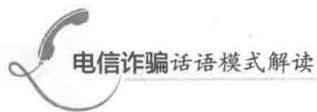


社会的转型和变化给社会成员带来了极大的影响，人们原有的生活方式、行为方式和价值观念也都随之变化。同时，作为一种社会现象，犯罪也随着社会的转型和变化发生着改变。一般来说，社会转型期是一个社会的相对不稳定时期。这样的社会状态也往往是犯罪活动比较活跃和频繁的时期。从整体来看，在社会转型期我国的重大、恶性案件的数量呈下降趋势，而侵财类案件的数量则呈上升趋势。犯罪手段日趋多样化、隐蔽化，犯罪分子显现出集团化倾向，同时利用境外逃避打击的犯罪也在不断增长。电信诈骗犯罪的高发正是社会转型期犯罪相对活跃的一个体现。

此外，我们还应该注意到，社会转型和变化是当前我国社会最突出的特点，也是很多社会现象和社会问题的根本原因。可以说在我们讨论的电信诈骗犯罪的成因中，这一条也是最根本的，是其他几条原因的基础。

（二）我国社会经济的发展

这条原因与我国社会的转型与发展有密不可分的关系。但是，由于经济原因是犯罪背后的一个重要因素，我们将这一条提炼出来，作为一个单独成因加以讨论。



在我国社会的转型时期，我国的社会经济也发生着巨大的变化。在经济体制方面，我国从计划经济转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在公有制为主体的基础上发展多种所有制经济。同时，我国还实行开放的对外贸易政策，与世界主要国家都有贸易往来，同时贸易对象国还在不断增加，对外贸易额逐年攀升。在这样的经济改革中，我国经济实现了飞速发展，国家经济呈现出活跃繁荣、持续发展的良好态势，人民生活水平也得到了显著提高。

但是，从犯罪发展的规律来看，经济发展往往对犯罪行为起到“刺激”的作用。这通常是因为社会经济的改革与发展会产生新的利益分配模式，产生新的矛盾，同时也激化旧有的矛盾。根据西方国家的犯罪统计数据，伴随着经济的发展，犯罪问题也会日益严重。但是，经济发展与犯罪之间的关系并不是简单的同步增长，经济的发展还会对犯罪类型产生影响。一般来说，一个国家经济的繁荣与发展会提高民众的收入水平和生活水平，减少社会贫困人口，因此也往往会使为生存而实施的犯罪大幅度减少。同时，经济发展还会带来教育在全社会范围内的普及，社会生活的其他方面也会有很大进步，民众的整体素质会有很大提高，这就会使潜在犯罪者的